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17-004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计划完成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近日，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接到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通知，称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

公司董事长杨君敏；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玉林、隋君美、张代敏；监事王美荣、马殿云、马菊萍。

二、首次披露增持进展公告的时间

2016年1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

三、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于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自2016年1月28日公告之日起12个月内，将通过合法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其中，董事长杨君敏先生拟增持不低于5,000,000股；总经理李玉林先生拟增持不低于1,000,000股；副总经理隋君美女士拟增持不低于1,000,000股；副总经理张代敏先生拟增持不低于1,000,000股；监事会主席王美荣女士拟增持不低于

1,000,000股；监事马殿云女士拟增持不低于1,000,000股；监事马菊萍女士拟增持不低1,000,000股。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增持期间：自2016年1月28日起至本公告之日。

董事长杨君敏先生增持了162,709,362股。本次增持前，杨君敏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653,9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68%；本次增持完成后，杨君敏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7,363,2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247%。

总经理李玉林先生增持了1,000,000股。本次增持前，李玉林直接持有公司股份0股；本次增持完成后，李玉林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9%。

副总经理隋君美女士增持1,332,100股。本次增持前，隋君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0股；本次增持完成后，隋君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332,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5%。

副总经理张代敏先生增持了1,000,000股。本次增持前，张代敏直接持有公司股份0股；本次增持完成后，张代敏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9%。

监事会主席王美荣女士增持了1,000,000股。本次增持前，王美荣直接持有公司股份0股；本次增持完成后，王美荣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9%。

监事马殿云女士增持了1,000,000股。本次增持前，马殿云直接持有公司股份0股；本次增持完成后，马殿云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9%。

监事马菊萍女士增持了1,000,000股。本次增持前，马菊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0

股；本次增持完成后，马菊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9%。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规定期限内已按照承诺完成了增持计划。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完成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